

市区热力管网今起预热

供热部门将根据天气适时开机供暖

本报11月7日讯(记者 孔雨童) 记者从烟台市几大热力公司获悉,今日起华阳热力公司、500供热公司开始对管网进行预热。

7日下午,记者在市华阳热力公司塔山供热站看到,工作人员正在往锅炉附近运煤,做好低温运行前的最后准备。“目前外网排气、冷态调试已经没有问题了”现场的一位工

作人员告诉记者,公司拟在7日夜至8日凌晨开始向锅炉内加煤,之后将对管网进行带温调试。但短期内居民家中的暖气还难以感受到温度变化。带温调试的目的就是,一旦气温骤降,将可随时把温度调高,投入供热。

“目前我们还在进行重点部位的检修”7日下午,烟台500公司的工作人员也告诉记者,在前

期的冷态调试进行一周之后,将于8日前后投入低温调试。“水温大概会控制在30度左右”工作人员表示,低温调试将用于冲刷管道,经过三四天的过程,将在12号左右进行首站加热。

烟台市城管部门表示,各供热企业10月底前全部检修完供热管道,组织供水试压、提前烘炉,做好供暖前的准备工作。目前,500供热公司、市热力

公司、华阳热电公司采暖收费率均达到70%以上。各供热企业正在加紧组织对锅炉、换热站、管网以及用户室内设施检修、试压和调试。各个供热企业新建和改造工程也开始进入竣工验收和系统调试阶段,将按时并网供热。11月8日前后,所有供热设施将提前预热试运行并具备供热条件,确保根据天气变化适时开机供暖。



床上仍然能看出浸泡过的痕迹。

管道漏水将房间墙皮都冲毁了。

房客不知情 淹了谁担责

本报11月7日讯(记者 崔岩
见习记者 岳天硕) “暖气试压管道漏水,被褥、衣服大都被浸透了,电视机也不能用了,我该找谁赔偿?”7日,烟台开发区晨光小区于先生致电本报热线。

7日中午,记者来到了位于开发区晨光小区24号楼的于先生家里。“11月5日中午,热力公司对楼内暖气进行注水试压,没想到把

房子给淹了。”据于先生介绍,这栋房子是他一个月前刚租到的,与别人合租。由于自己房间暖气管道上端没有安装水阀,导致试压时水流喷出。于先生所在的房间大部分被褥、衣物已经被浸透,电视机也因浸水不能用了。

“这事故不是我造成的,应该有人赔偿吧。”于先生就此向房东索赔过,被房东拒绝了。

于先生解释说,自己前几天也没有注意到试水通知,对房间内的暖气管道情况一概不了解,房东应该提前告诉自己。

7日下午,记者联系到了于先生的房东付先生。付先生表示,自己同样是受害者,溢水事故也并不是自己造成的,如果追究责任,于先生也应该承担一部分责任。

7旬老两口的愿望——

“有半吨煤就够我过冬了”



本报11月7日讯(记者 鞠平)

张春英和老伴两人今年70多岁了,冬季供暖有困难,希望有人能帮帮他们。

所城里居委会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冬天有时候去老人家,别人都家都点起了炉子,张春英老人家却是

冰冷的,劝她赶快生炉子,老人会说再等会再等会。老人每天在晚上十多点才生炉子,一两个小时就把炉子灭了,靠那么一点暖和劲睡觉。有时候,居委会也会给老人送上两袋子煤,可是居委会能力有限,希望社会能给老人帮帮忙。

随后,记者来到了张春

英老人家,老人住在一个平房里,大约有二、三十平方米,有点潮湿。老人说,自己原来住在农村,后来搬到城里来的,没有退休金,这两年煤不断地涨价,更让老人不舍得买了。

说到社会上可能会有人帮他,老人不好意思地说,“有半吨煤,就我够过冬了。”

营造舆论氛围 提高计生管理水平

一是加大宣传,营造氛围,坚持以宣传教育为主导,以“双进”、“双建”和“关爱女孩行动”为载体,利用广播、电视、宣传车、标语、明白纸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性别比失调的严重危害性,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

二是领导重视,加强培训,为确保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工作取得实效,公安、卫生、药监等部门签订了出生人口性别比责任书,镇卫生院和计划生育服务机构有关人员、药品经营企业和药店负责人共110余人参加了业务培训,增强了其打击“两非”,关爱女孩健康成长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三是严把定点,认真排查,镇计生服务站完善工作

规范并实行了孕环情服务,终止妊娠手术、分娩接生、B超机使用、终止妊娠药品使用和节育手术“六定点”管理制度,并对“六定点”单位实行动态管理,同时组织相关部门对各自的工作职责,组织专门力量进行了“拉网式”检查,摸清情况,排查问题,针对群众提供的线索,严厉打击“两非”等违法行为。

四是规范管理,全力推进,按照“六定点”的具体标准和要求,计划生育服务机构、医疗保健机构、医院门诊部、个体诊所、村卫生室及所有的药品经营企业、保健品店结合各自的服务职责,自查自纠,完善了管理制度,提高了管理服务水平。

(志宁 海岩)

坚持“四个关怀” 构建和谐计生

一是与扶贫救困相结合,关怀计生困难家庭,坚持把关爱的重点放到弱势群体上,建立了计生困难家庭档案,动员全社会的力量参与关爱行动。今年以来,镇计生协先后与镇民政、工商等部门联合开展了“爱心一日捐”活动,结对帮扶贫困计生家庭等活动,共筹集爱心款13万元,发放各类救济款6万余元,全镇近200个计生家庭受益。

二是与提高人口素质相结合,关怀下一代,计生协会从解决人们最关心的子女教育问题出发,在全镇开展了“摇篮工程”,先后为九年义务教育阶段的每个学生建立了成长档案,记录成长经历,开展了以青春期生理知识进校园为主题的阳光行动,免费为全镇1000多名学生提供

青春期生理知识咨询和宣传教育。

三是与和谐计生相结合,关怀计生工作者,计划生育是天下第一难事,为解除计生工作者的后顾之忧,将村级计生专兼职主任、计生随访员等计生工作人员的工资纳入了镇财政统一发放,同时,积极为计生工作人员购买保险,近年来,已为80名计生工作者购买了各种保险。

四是与夕阳红活动相结合,关怀老年人,以“夕阳红”活动为载体,积极开展各项文化体育活动,组建了老年书法班、腰鼓队、舞蹈队、健身队,老年合唱团等文体团队,定期开展活动,极大地丰富了离退休人员的精神文化生活。

(志宁 海岩)

观水镇计生利益导向宣传多样化

为了做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和计生利益导向的宣传工作,提高群众认知度,牟平区观水镇结合自身实际,坚持放宽思路,通过“两咨询”、“五宣传”的方法,扎实开展奖扶制度宣传工作,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两咨询”:一是现场咨询,镇计生办联合文化站,开展奖励扶助政策宣传周活动,送政策下乡,现场接受群众的咨询,二是电话咨询,公布“奖励扶助”咨询电话号码,镇计生办工作人员随时为群众提供耐心细致的政策解释。

“五宣传”:一是媒体宣传,充分利用镇广播站、政务公开栏的宣传优势,开展奖

供热退费 10%还是2/3

供用双方为此起争执

见习记者 柳斌

又到了交供暖费的日子,杜先生对2009年-2010年度的供热还心存不满。“家里暖气温度经常不达标,不能再这样下去了。”10月16日,杜先生到供热公司进行登记,希望能拿回供热退费,为自己过的“冷冬”讨个说法。

几天后,杜先生得到答复,退费按照全年暖气费总额的10%返还给住户。这让杜先生感到很吃惊。“供暖合同上写着退热费的返还规定,为什么不按照合同来履行?”

据了解,杜先生和供热公司早在2002年就签订了住宅楼用热合同,合同规定:住户认为室内温度不达标要求测温时,供热公司应在15天内测温三次,首次测温应在24小时内完成,测温结果三次全部不达标的,退还住户提出测温之日起至经整改达到温度标准期间的相关房间的热费。3次测温有一次不达标,按照上述约定退还相关房间1/3的热费,有2次不达标,按上述预定退还相关房间2/3的热费。供热公司无正当理由逾期未完成测温,缺一次,视为温度不达标一次。

杜先生于2010年1月10日拨打供热公司的电话,工作人员当天上门进行了测温,结果显示,卧室温度和客厅温度均低于规定供热温度。供热公司之后未再次对杜先生家的温度进行检测。

该供热公司的客服电话人员告诉介绍说,杜先生室内温度只测量过一次,测量温度低于规定温度1度,按照全额费用的10%返还热费,已经算很高了,退还的费用为129.14元。

杜先生家是2002年通的暖气,据介绍,2003年温度开始不达标。经过供暖公司的检测,室内温度没有达到合同规定。2004年供暖时,杜先生得到供热公司答复,承诺按照10%的标准退热费。杜先生对此感到无法理解,几次交涉遭拒后,不得以把供热公司法人代表告上芝罘区法院。

“法庭上用了不到30秒,供热公司承诺按照合同返还热费。”供热公司赔偿杜先生各种费用360余元。

对于这一次供暖费用的返还,杜先生表示,如果不按照合同要求返还费用,将继续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权益。

(志宁 海岩)